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本行」)
富邦銀行定額私人貸款 / 循環貸款條款及細則修訂通知

為向客戶提供在保安方面更佳保障及因應市場狀況的改變，由2017年8月1日（「生效日」）起，富邦銀行定額私人貸款 / 循環貸款（「服務」）條款及細則將作以下修訂。客戶可參閱隨附新增之《電話理財服務的條款及細則》，或瀏覽本行網頁www.fubonbank.com.hk查閱有關文件之詳細版本。

(1) 定額私人貸款條款及細則修訂內容之撮要

項目	修訂前	修訂後
—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下稱「本行」）將於閣下之申請獲成功批核後，根據貸款申請表格（「《申請表》」）、本行發出的貸款確認函（「《確認函》」）及本《條款及細則》（全部構成整體協議）提供予閣下作為借款人一項私人貸款（包括稅務貸款或其他本行不時指定相類似及特定目的之私人貸款產品）（下稱「貸款」）及其就本文件內容意指不時到期的欠款）。當閣下提取該貸款後，則閣下將會被視為已接受及同意遵守《申請表》、《確認函》及本《條款及細則》。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下稱「本行」）將於閣下之申請獲成功批核後，根據貸款申請表格（「《申請表》」）、本行發出的貸款確認函（「《確認函》」）及本《條款及細則》（ <u>包括《電話理財服務的條款及細則》</u> ）（全部構成整體協議）提供予閣下作為借款人一項私人貸款（包括稅務貸款或其他本行不時指定相類似及特定目的之私人貸款產品）（下稱「貸款」）及其就本文件內容意指不時到期的欠款）。當閣下提取該貸款後，則閣下將會被視為已接受及同意遵守《申請表》、《確認函》及本《條款及細則》。

(2) 循環貸款條款及細則修訂內容之撮要

項目	修訂前	修訂後
—	在閣下的申請獲成功批核後，本銀行將會向閣下作為借款人根據下列條款提供信貸及發出櫃員機貸款卡。閣下一經提交信貸申請，即會被視為已接納下列條款，並同意受其約束。	在閣下的申請獲成功批核後，本銀行將會向閣下作為借款人根據下列條款提供信貸及發出櫃員機貸款卡。閣下一經提交信貸申請，即會被視為已接納下列 <u>適用於循環貸款之條款及細則（包括</u>

項目	修訂前	修訂後
		<u>《電話理財服務的條款及細則》</u> ，作為本條款不可分割之部份），並同意受其約束。
1. (新增)	—	<u>「電話理財服務的條款及細則」</u> —由本銀行不時制定以規管借款人使用「電話理財服務」之條款（ <u>並為本條款不可分割之一部份</u> ），及可被不時修改。

以上僅為富邦銀行定額私人貸款 / 循環貸款條款及細則主要更改之撮要，請閣下務必仔細閱讀相關賬戶（「賬戶」）之整份新定額私人貸款 / 循環貸款條款及細則。

謹請注意，倘客戶在生效日或之後繼續使用或保留賬戶及 / 或服務將被當作已接納上述修訂。倘客戶不接納上述修訂，本行將無法繼續為客戶提供有關服務；請參閱適用條款及細則，根據《富邦銀行定額私人貸款條款及細則》及 / 或《富邦銀行循環貸款條款及細則》賦予客戶權利終止賬戶及 / 或服務，並於生效日前通知本行。

如有任何疑問，請致電富邦銀行綜合客戶服務熱線2566 8181。

2017年4月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註：本通知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